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8)

###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

董事會謹此宣佈，配售協議所載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認股權證配售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完成。合共283,000,000份認股權證已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且根據配售協議各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茲提述百德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 完成認股權證配售

董事會謹此宣佈，配售協議所載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認股權證配售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完成。本公司已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發行合共283,000,00份認股權證。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認股權證所附之認購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合共283,000,00股認股權證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之約20%；及(ii)本公司經認股權證所附之認購權獲悉數行使後配發及發行之認股權證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總數之約16.67%（假設本公司股本概無其他變動）。發行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00,000港元。假設認股權證所附之認購權以初步認股權證認購價獲悉數行使，預期將籌得額外資金最多約為849,00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張志猛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志猛先生及高建松先生；非執行董事羅輝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廖金龍先生、吳世明先生及陳晨光先生組成。